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。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了《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 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》及相关文件,敬请投 资者注意查阅。

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实 质性判断、确认或批准,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相关事项 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报送中国 证监会注册等程序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9月21日